

005774



#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志



#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志

(1958—1985)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志》编写组

软. B310-2

## 序

科学技术协会专志，是继承“盛世修志”的中华民族优良传统，整理、保存科学文化遗产，为四化建设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的重要文献。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是从五十年代开始，逐步发展和成长起来的。在这近三十年的漫长岁月中，勤劳智慧的各族科技人员创造了一部光辉灿烂的科技群众团体发展史。然而，过去由于种种原因，形成了有史无志的局面。今天，在党的正确路线、方针、政策的指引下，经过编写组全体同志八个月的共同努力，编写出《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志》。这是一件利于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好事，值得可喜可贺。

在我们负责呼市科协工作期间，有幸编出第一部科技群众团体专志，感到莫大的荣幸和由衷的高兴！我们深信，这本专志的出版，有助于人们充分认识科协的社会地位和作用；有助于搞活科协工作，繁荣科技事业；有助于处理好科技与经济的关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做出更大贡献。

刘学敏 斯琴挂 卢如孝

一九八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 前 言

科学技术协会是党领导下的科技工作者的群众团体，是社会主义科技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涉及到自然科学和交叉科学的各种知识，具有自己的显明特点和规律性。编写《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志》，认真回顾、记叙、研究和总结科技群众团体的活动规律，对于今后搞活科协工作，繁荣科技事业，促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志》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关于建国以来的若干历史问题决议》、《中共中央关于科技体制改革的决定》，以及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准绳，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搜集、整理科技群众团体的历史资料，反映科技事业的主流、本质和经验，为本地区科学技术进步提供历史的借鉴和现实的依据，推动经济建设。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志》按照市委党史资料征集、市地方志编修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在市科协党组的领导下，从科协性质、任务和特点出发，力求以专业志的体例，采取横排纵写、时类相兼、以类系事的方法，记述了市科协二十八年的发展历史，重点反映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科技群众团体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志》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呼市地方志编修办公室、市档案局、市科委以及市科协所属各学会、

协会、研究会和多年从事科协工作者的积极支持、热情帮助，在此表示衷心地感谢。

参加本志编辑工作的七位同志，由于水平所限，缺乏修志经验，错误和缺点在所难免，恳切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八七年六月三十日

## 凡 例

一、《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志》是以服从于、服务于党的各个历史时期总任务、总目标为指针，运用新观点、新方法而编修的科技群众团体专业志。它本着回顾历史，立足当代、实事求是的原则，紧紧抓住科协特点，力求具有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

二、本志的断限时间，上限为一九五八年，下限为一九八五年底。但在概述中尽可能对建国前后科技群众团体情况作些记载，以便处理好中国科协与地方科协之间的衔接关系。

三、本志采取编章节体，共八编，分为概述、机构沿革、学会活动、科技普及，科技咨询、维护科技人员的正当权益、人物和大事记。编下设章，共有十九章；章下设节，共八十四节。最后附录有文存和《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志》编写始末。

四、本志文体为语体文，记叙体，力求做到追溯历史有根有据，记载现状实事求是，文字通顺、朴实、简洁。

五、本志体裁采用述、志、记、表、图、录和照片，以文字为主，表、图、照片分别列入章节中。

六、本志资料来源于市档案局、市科协各部室以及个人记忆。

##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志》

### 领导小组和编写组

#### 一、领导小组：

荣誉组长：刘学敏

组 长：斯琴挂

组 员：卢如孝 王成玺

#### 二、编写组：

主 编：卢如孝

编 辑：（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成玺 王 斌 左 岱

刘 秦 姜淑芬 赵 焰

摄 影：赵 焰  
封 面 装 帧：

# 第 一 编

---

## 概 述



## 第一编 概述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协会（简称市科协），是中国共产党呼和浩特市委员会领导下的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群众团体，是全市性学会（协会、研究会）和旗、县、区科协的联合组织，是市委、市政府联系科技工作者、发展科技事业的纽带和助手。它遵循“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技进步，科技工作必须面向经济建设”和百家争鸣的方针，努力完成学术交流、科学普及、科技咨询、智力开发、协调学科关系、维护科技工作者的正当权益等重要任务。

市科协经历了一个由小到大、曲折发展的过程，大体是：形成——兴旺——精减——恢复——遣散——复苏——繁荣的发展过程。

建国后，呼市的广大科技工作者，在市委、市政府的关怀和重视下，通过各种渠道，利用多种形式，广泛深入地宣传科学精神，普及科学技术，取得一定成绩。为繁荣和发展科技事业，推动经济建设发展，于一九五八年五月十一日，经常委批准，召开了市科普协会成立大会，来自全市各条战线的一百二十四名代表通过民主选举，产生了十九人组成的科普协会工作委员会。成立时只有基层科普工作委员会（组）三十七个，会员二百七十名。从成立到一九五八年底，基层组织和会员又有新发展，基层科普工作组达四十个，会员发展到八百名。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内蒙古自治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

技术协会的决议》，把“科联”、“科普”两大团体合并成立了内蒙古科协。在这一形势的鼓舞下，市委于一九五九年三月九日下文批准，将市科普协会改名为科学技术协会。

从一九五九年到一九六一年七月为市科协的兴旺发达时期，市科协被批准成立后，及时召开了科协委员扩大会议，选举产生了以市委宣传部长张鹏林部长为首的四十一人组成的科协委员会，它的办事机构是同科委合署办公，两个机构一套人马。这一时期，市科协的基层组织有一百二十一个，拥有会员四千七百六十四人。同时，初步实现了科研、情报、科普“三网化”：即科学技术研究网主要是组建研究所，然后以建研究所为重点，发展成为网络；科学技术情报网则是以市科技情报所为重点，在各基层学会成立情报组，落实情报员，以形成遍布全市性的网络；科学技术普及网则是以各级科协为主，在各乡组成科普宣传组，运用各种形式，宣传普及科学技术，组织会员参加以机械化半机械化、自动化半自动化为中心的技术革新、技术革命运动。

从一九六一年七月到一九六四年初是市科协的精减时期。在全市大搞精减机构中，市人委于一九六一年七月作出决定，撤销市科协。随之，它的基层组织和学会（协会、研究会）也相应地被遣散，科技人员的群众团体没有了。这种情况，一直持续了两年七个月。

从一九六四年二月到一九六六年五月为市科协的恢复时期。经市人委第十六次会议讨论通过，并由内蒙人委关于科委机构编制问题的批复，同意成立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同时指出：“科协和科委合署办公，一套机构两个牌子”。于是，市科协又于一九六四年二月四日恢复成立。科委、科协共有四名专职干部，六四年底增加到九名，牛竞存同志为专职副主任。同时，经过两年多工作，基层科协组织也恢复、发展到三十四个，会员发展到千余人。显然，这同一九六〇年相比，科协组织状况确有很大差距，

这种情况延续到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前夕。

从一九六六年五月开始的文化大革命，是市科协被遣散的苦难时期。广大科技人员受到林彪、“四人帮”的残酷迫害，许多教授、工程师、医学家、农艺师等被打成“反动权威”、“特务”、“反革命”、“臭老九”，并被无所不用其极地加以诬陷和打击，使他们的身心受到严重摧残，科技群众团体被迫停止活动，工作人员被遣散。

从一九七四年到一九七八年是市科协的复苏时期。一九七四年成立了科技局，在机构设置上有一个科普科，开始恢复了学术交流和科技普及活动。一九七六年十月粉碎“四人帮”，特别是全国科技大会以后，邓小平同志明确宣布科学技术是生产力，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极大地鼓舞了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呼市科技工作进一步活跃起来。于一九七九年四月把科技局和电子办公室撤销，又建立了科学技术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综合计划、工业、农业和科普等科室。科普科广泛开展学术交流、科普活动和青少年科技教育等。

从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到一九八五年底，是市科协的繁荣时期。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了社会主义新时期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和组织路线，为科技事业指明了发展方向，使科协工作呈现出生气勃勃的景象。在这大好形势下，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四日，在呼市警备区召开了市科协第一次代表大会，会议历时五天，通过了科协工作报告和大会决议，修改了科协章程，选举产生了市科协第一届委员会。市革委会副主任李丰兼任科协主席，市科委主任曹运兼任科协副主席，章渍洁为科协专职副主席。

一九八〇年元月市委下文，市科协虽然从科委分出来，成为独立的局处级单位，但仍然同科委是同一个党组。一九八二年五月，市科协有了党组，由彭建滨担任市科协副主席、党组书记

记，娜布琪为市科协副主席、党组成员。市科协机关有二十二名同志独立负责地开展学术交流、科普活动和科技咨询服务。

一九八四年二月在领导机构改革中，市委任命斯琴挂为科协副主席、党组副书记，卢如孝为副主席、党组成员，彭建滨为巡视员，娜布琪离休。新班子在原来工作基础上，坚持“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技进步，科学工作必须面向经济建设”和“百家争鸣”的方针，积极开展了种树种草，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等学术交流，普及宣传了微型电子计算机、甜菜地膜覆盖等新技术，创办了科技咨询中心，进一步落实了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加强了组织建设，初步形成了科协组织体系，有学会（协会、研究会）四十三个，会员四千六百五十多人，六个旗、县、区全部建立了科协组织，全市农村四十六个乡也都建立了科普协会。经过较长时间准备，一九八五年五月召开了市科协第二次代表大会，总结了五年来的科协工作，选举产生了科协第二届委员会。市政府副市长刘学敏被选为科协主席，斯琴挂、卢如孝被选为副主席，由十七名同志组成常委会，由四十三名同志组成委员会。斯琴挂被市委任命为市科协党组书记。经过市科协“二大”，健全了组织机构，明确了业务指导思想和工作宗旨。制定了“七五”规划，为开创科协工作新局面奠定了良好基础。

## 第 二 编

---

### 机构沿革

## 第二编 机构沿革

科协的组织机构，是科协一切活动的基础。建国以来，我市的科技工作者，广泛地分布在全市各个系统、各个部门的不同层次上。科协组织也就相应地建立在各个不同的层次上，即按现行的行政管理体制旗（县）、区、大厂矿、乡镇（街道办事处），组建科协组织，形成了一个纵向组织系统。科协具有横向联系的特点。同一学科的科技人员分布在不同的部门和单位。于是，按学科组建了学会、协会、研究会，形成了一个横向组织系统。这样，从纵、横两个方面，构成了我市科协组织上下相通、左右相连，既松散又完善的全市统一的科协组织体系。

### 第一章 市科协机构设置

#### 第一节 科普协会时期

一九五八年五月至一九五九年三月，市设立了科普协会委员会，成员都是兼职的，由市委文教部、农牧部、工会、团委、妇联等有关单位的同志组成：

主任：阿尔嘎木扎

委员：王锁全

刘文龙

吕振明

成志新

李峰

李信三

宋义熊

阿尔嘎木扎

陈佩兰	苏以长	周树钧	徐化民
崔梦松	舒兆勋	蔡化芄	黄一平
梁仲仁	鲁平	薛助麟	

各局、区也有科普工作委员会，设有领导小组，负责定期向本单位党委及市科普协会汇报工作，组织领导本系统干部带头学习科学技术，宣传普及科技知识。

局、区以下厂矿、学校、医药卫生等部门还有科普工作小组，设有组长、副组长一至二人。（见第7页图表）

## 第二节 科委、科协合署办公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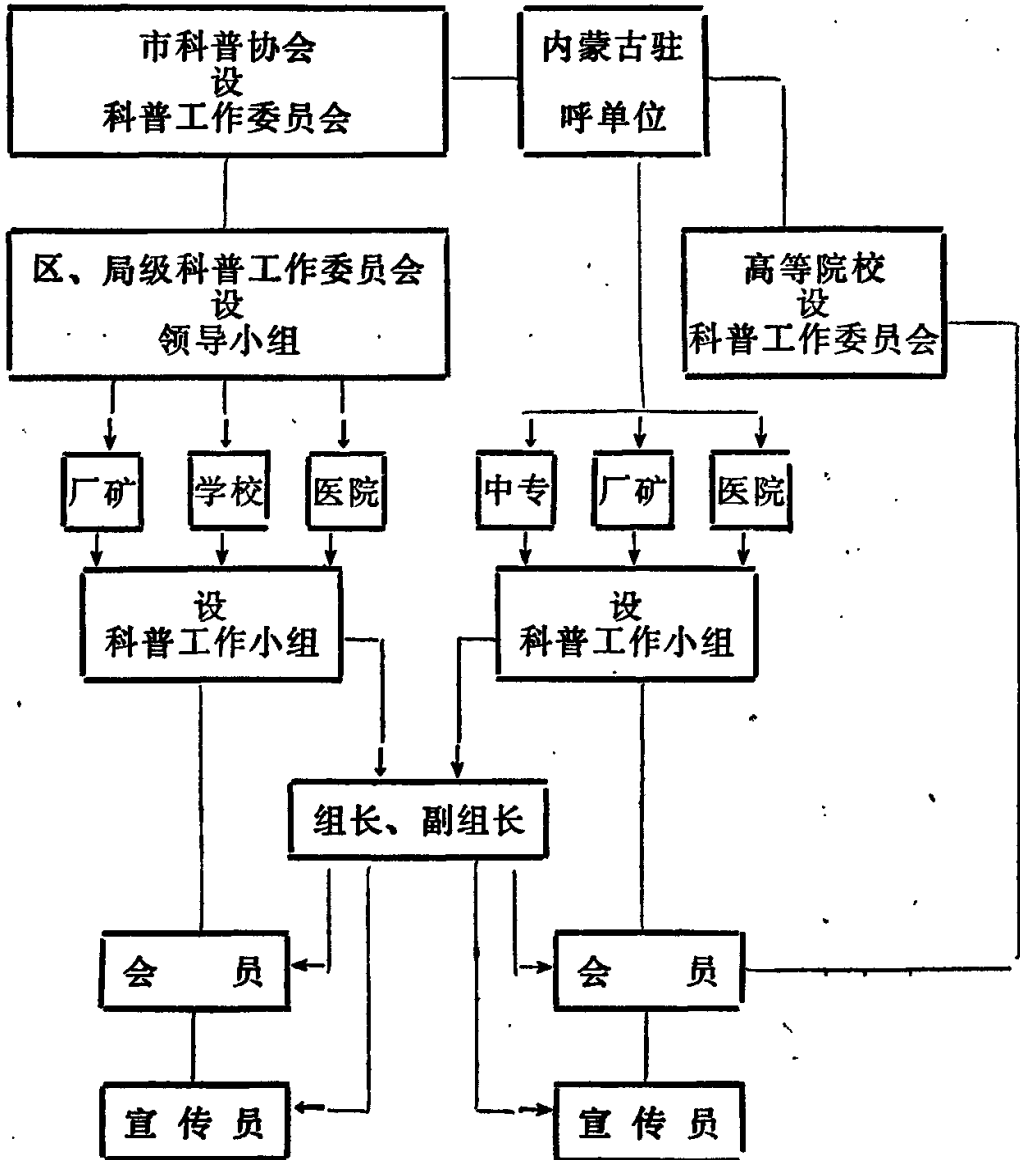
一九五九年二月二十三日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简称市科委）成立，同市科协合署办公，一套人马，两个牌子。办事机构是“一室四科”，即办公室、组训科、科学技术科、科技普及科、情报资料科。人员编制为二十五人。科普科负责科协的业务工作；组训科负责科协的组织建设。主任委员由市委书记高增贵兼任、副主任委员由副市长陈炳宇、市委工业部长曹锡光、市委宣传部长张鹏林、市委文教部副部长阿尔嘎木扎兼任。

一九六〇年三月十六日，市委决定科委主任由陈炳宇、副主任由齐林兼任，尚有十七名委员，组成了新的科学技术委员会。同年六月十日市委、市政府批准，人员编制增加到五十名（行政三十五人，事业十五人），其内部机构设办公室、规划科、一科、二科、宣传普及科（编制八人，负责科协的各项业务工作）。

一九六一年七月科委、科协在精减机构中被撤销。

一九六四年二月四日市科委、科协又恢复成立。据市人委〔64〕呼编巴字第54号文件中规定，“人员编制不能占用事业编制，暂定行政编制四名”，书路兼任科委主任。由科委副主任牛竞存同志兼任科协主席；由刘仁同志管科协与农业工作。随着各

科普协会机构设置及隶属关系示意图





项工作的逐渐开展，逐步意识到科委与科协的性质、任务和业务范围不同，曾于同年六月向市委提出要求科协另列编制并增加配备干部的报告。十二月底，市科委、科协由年初时的四名干部，增加到九名。机构设置分为四摊，即科委、科协、情报研究所、标准计量所。这种情况一直持续至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前。

### 第三节 科技局时期

一九七四年至一九七九年四月是科技局时期，在其内部设置了工业、农业、计划（综合）、科普四个科和一个办公室，还有下属单位科技情报所、计量所、地震办公室。陈自忠兼任局长，后由金久斗任局长，德宝、丛敬滋、王更生、孙凤琴、周瑜等同志先后任副局长。编制为二十名。其中科普科负责人是彭建滨，科员有七、八人，内有明确分工，分别抓技术交流、科学普及、学会活动和青少年科技活动。

### 第四节 科学技术协会时期

一九七九年九月十八日，经过认真准备，召开了呼市科协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委员会，领导人均是兼职，具体名单如下：

**主席：**李 丰

**副主席：**曹 沅      任 斌      张务深      金一华

          王孙力      曲光健      戈维武      张建民

          萨仁图雅      徐化民

**秘书长：**张举沅

**委员：**王更生      王存智      王者新      王孙力

          王化潮      戈维武      白九如      甘瑞轩